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福建省教育厅

闽科协发〔2017〕112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福建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 2017 年第二十三届全国青少年 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福建赛区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科协、教育局：

2017 年第二十三届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以下简称 NOIP2017），将于今年 10 月和 11 月分别举行初赛和复赛。经研究，决定举办福建赛区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福建赛区竞赛承办的是 NOIP2017 的提高组竞赛（下同）。参赛对象仅限 2017~2018 学年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

二、竞赛形式、时间和地点

1. 初赛：竞赛形式为笔试，于2017年10月14日（星期六）14:30~16:30，在各设区市分设考场同时进行。

2. 复赛：竞赛形式为上机考试，分一试、二试，分两天进行。具体时间为11月11日（星期六）8:30~12:00进行一试、11月12日（星期日）8:30~12:00进行二试，地点设在福州举行。具体地点由省中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竞管办）另行通知。

3. 省队选拔赛：竞赛形式为上机考试，分一试、二试。初定在福州举行，具体时间、地点由省竞管办另行通知。

各轮考试范围见《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大纲》（网址：<http://www.noi.cn/about/rules/61-2008-12-26-07-48-48>）

三、报名方式

1. 参赛学生须经所在学校、学校主管教育局逐级同意后，由所在学校汇总后向设区市组织单位报名，同时提交电子文档。报名时须提交学生一寸彩色近照，用于准考证制作。

2. 参加复赛的选手须进行网上注册方能参赛，复赛网上注册和报名流程详见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网站（网址：<http://www.noi.cn>）相关通知。

四、管理职责

1. 省竞管办设在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全权负责竞赛的组织协调、日常管理工作，并负责下发省学科竞赛后续各环节通知文件。未经省竞管办同意，其他单位不得下发补充通知。

2. 福建省计算机学会为 NOIP2017 福建赛区承办单位，根据有关要求组成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在省竞管办指导下开展我省赛区各项工作，并负责做好报名条件审查工作。

3. NOIP 福建赛区初赛工作由各设区市科协、教育局确定具备资质的市级教研部门或科协部门为组织单位，负责本地区竞赛的组织实施工作，不得指定其他社会机构，不得由个人包揽操办。复赛、省队选拔赛由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承办。

4. 学科竞赛不委托任何组织和个人开办任何形式的有偿培训班、夏令营、冬令营。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省中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等主办、承办单位名义办班。

五、赛事组织

1. 初赛：由全国统一命题。请各设区市组织实施单位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前，将本地初赛参赛选手名单（见附件 1）报至省计算机学会办公室，于 10 月 10 日~11 日派专人到省计算机学会领取初赛试卷，并于 10 月 22 日前将本地区所有初赛选手的试卷、成绩册（见附件 2）、阅卷专家名单和初赛总体情况报至省计算机学会，福州一中、福建师大附中此项工作纳入福州市统一管理。省计算机学会将组织专家核查初赛试卷，按比例和分数高低，确定各设区市复赛入围名单，并在省竞管办网站（网址：<http://www.fj5461.org.cn>）公布。原则上复赛参赛比例为设区市初赛人数（仅高中学生为有效人数）的 13%，具体比例视初赛

报名人数和复赛场地设备情况，由省竞管办另行通知，并公布复赛参赛学生名单。

2. 复赛：由全国统一命题，所有参加复赛的选手均须参加一试和二试，选手最终成绩为一试和二试分数之和。2017 年，继续对 23 个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实行照顾政策，每县各增加 1 个复赛名额（该县未入围复赛的初赛选手中成绩最高者），不得县际调剂。

3. 省队选拔赛：参加选拔的学生为复赛成绩在全国基准分数线及以上的高中学生。省队选拔赛由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组织命题。参赛选手须参加选拔赛一试、二试，最后根据综合成绩（复赛、选拔赛一试、选拔赛二试成绩分别占比 30%、30%、40%），从高到低确定省队名单。省队分 A 队、B 队，均由高中学生组成，具体为：A 队队员 5 名，由综合成绩前 4 名的男生和综合成绩最高的 1 名女生组成；B 队队员按综合成绩顺位选取，具体人数待中国计算机学会通知。若综合成绩相同，按如下规定依次选取：复赛成绩高者优先，高年级选手优先。省队名单由省竞管办审定，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文确认并上报全国竞赛组委会。

五、考务要求

1. NOIP 福建赛区参赛对象仅限高中学生，不面向其他学段学生。根据《福建省义务教育条例》，市教育局、学校等不得组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参加 NOIP 福建赛区比赛。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要认真核查省复赛参赛选手资格，并将审核结果报

省竞管办,对报名条件不符、初赛成绩未达标等人员,不予参赛,更不得向全国竞赛组委会报送其竞赛数据。

2. 各阶段竞赛(初赛、复赛)实行“双证”齐全准入原则。参加竞赛的所有考生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方可入场参加考试。“双证”不齐全者不得进入考场,学生证、户口本不能代替身份证。各设区市组织单位在组织报名时应告知学校、指导教师和考生,并自初赛起严格执行本项规定。

3. 各组织单位要根据《全国五项学科竞赛条例》和《福建省中学生五项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试行)》,认真做好试卷的保管和保密、考点设置、考场巡视、组织评卷等竞赛工作,切实加强考场组织管理工作,严肃考场纪律。对违反赛事规定的组织和个人,将按上述条例、办法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的移送法办。

4. 各组织单位要高度重视参赛学生安全工作,做好安全预案,事先对学生进行交通、饮食卫生等安全教育,并明确带队教师安全管理职责,确保竞赛工作安全顺利进行。

六、表彰奖励

福建赛区复赛结束后,福建省中学生信息学竞赛委员会根据中国计算机学会一等奖名额分配和我省竞赛规则,拟定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奖名单,并综合省复赛、省队选拔赛成绩拟定省队名单。省竞管办审核后,经网上公示 7 天无异议(公示网址:<http://www.fj5461.org.cn>),由省教育厅、省科协联合公布获奖名单并颁发获奖证书。

根据国家 and 省里关于进一步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的文件精神，自 2015 年起，在高中阶段获得全国中学生五学科奥林匹克竞赛全国和省赛区一、二、三等奖的学生，不再具备高校招生保送和加分资格。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惠敏，0591-87894999（电话/传真）；电子邮箱：cfcs@fzu.edu.cn。地址：福州市福州地区大学新区学园路 2 号福州大学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4#312 室（邮编：350116）。

附件：1. NOIP2017 福建赛区初赛报名表

2. NOIP2017 福建赛区初赛成绩表



抄送：福州大学，各县（市、区）教育局，省计算机学会，福州一中、福建师大附中。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7 年 9 月 20 日印发

